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连师专委〔2020〕33号

关于印发《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学院、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深化教育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切实筑牢学校安全防线，现将《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0年9月23日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深化教育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切实筑牢学校安全防线，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教安函〔2020〕11号）、《全市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连教安函〔2020〕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两个不放松”总要求和“务必整出成效”的总目标，聚焦学校安全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把排查整治与建章立制贯穿全过程，把学习提高与狠抓落实贯穿全周期，把压紧压实责任与细化实化措施贯穿全链条，着力消除学校安全风险隐患，着力健全学校安全管理长效机制，着力完善学校安全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

二、主要任务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1. 全面开展学习教育。宣传部负责组织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

批示精神，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学校干部教师教育培训内容。

2. 全覆盖开展专题宣讲。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负责联系学校领导深入基层进行宣讲。确保校领导对有安全生产职责的学院、单位和部门安全生产宣讲全覆盖。

3. 广泛组织宣传。宣传部负责通过校内显示屏、广告栏、校园网、手机短信、两微一端等各种平台，开展经常性、系统性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4. 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全校各学院、单位和部门切实落实安全责任，完善安全工作机制，开展重点领域整治，有效防范化解风险。

（二）全面强化“校、院、室、人”四级安全责任体系

1. 校长办公室牵头，保卫处等各学院、单位、部门密切配合，抓好《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连师专〔2019〕54号）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连师专委〔2020〕24号）文件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继续完善“校、院、室、人”四级安全责任体系。

2. 落实全校各级干部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坚决扛起防范化解学校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

3. 落实党委（校长）办公室、保卫、纪检等有关部门安全

监管责任，建立有效监管机制，加强工作指导和督查检查，着力消除盲区漏洞。

（三）全面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的安全防控体系

1. 强化风险防控。学校校长办公室、保卫处会同相关学院、单位、部门全面开展学校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形成风险隐患清单，落实化解管控措施，建立安全风险评估、预警、管控、公告制度。

2. 强化隐患整治。后勤服务中心、保卫处等进一步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现隐患排查、登记、整治、报告、销账闭环管理。要落实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责任，细化排查内容，规范排查操作，深入整改落实，确保工作实效。

3. 强化协调联动。保卫处会同相关部门构建安全生产协同联动机制，加强与当地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协同联动，促进责任共担、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安全共治，充分调动行业协会、专业企业、师生公众等力量参与，凝聚学校安全治理合力。

（四）深入开展学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1. 保卫处负责全面排查校园消防安全隐患，对高层建筑、学生食堂、宿舍、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实训室、危险品仓库、物资仓库等人员密集场所、火灾事故易发多发部位开展重点排查。

2. 后勤服务中心负责深入整治火灾隐患，对排查出来的风险隐患建立台账，落实整改责任和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对一

时难以整改到位的，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落实风险管控措施，确保安全。后勤服务中心、财务处根据《江苏省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三年整治计划实施方案》（苏消委办〔2020〕5号）文件要求，2020年，完成学校图书馆基础信息台账的更新完善；建立消防安全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完成50%上账隐患整改任务，重大火灾隐患全部整改完毕；2021年，完成80%上账隐患整改任务；2022年，完成全部上账隐患整改任务，图书馆消防安全能力水平得到全面优化和提升。保卫处负责推动学校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确保消防通道、疏散通道畅通。进一步加强校消防监控室建设和监控人员专业能力提升。

3. 保卫处负责完善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健全与消防救援机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达标创建活动，实行全员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完善符合学校特点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推广“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做法，全面提升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水平。按市教安委会要求，2020年，打造标准化标杆示范单位；2021年，推广典型经验做法；2022年，有效落实标准化管理。

4. 保卫处会同校内各学院、单位、部门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开展火灾疏散逃生演练，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将消防知识纳入新生军训课程。

5. 集中整治校园消防安全问题。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组

织对学校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隐患，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大力推进校内建筑的消防隐患整治工作，五年内全校消防隐患基本整改完毕。绩效考核办、纪检室要督查校内各学院、单位、部门加强消防安全工作，将消防安全工作纳入学校考评考核内容。

（五）深入开展学校治安安全专项整治

1. 保卫处负责改善学校安防条件，参照相关标准，配齐配强专业保安，努力完善安防设施，加快技防建设，健全安防机制，夯实安防基础。

2. 保卫处、学生工作部加强学校安全风险预警防控，做好涉校涉生矛盾化解和重点人员管控工作，严格落实门卫值守、内部巡查等制度，严防无关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校园，切实防控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好学生各类安全教育工作，提升学生安全意识，防范通讯网络诈骗。

3. 保卫处会同相关部门深入开展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加大治安复杂场所整治，及时消除治安隐患，加强校门口、校园围墙及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协同公安机关强化巡逻守护，不断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六）深入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1. 后勤服务中心负责健全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

2. 后勤服务中心负责有效运用“阳光食堂”信息化监管服务平台，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管理，严格落实食品采购索证索票、

进货查验和采购记录制度，严格落实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确保学校食堂食品采购、储存、加工、留样、配送等关键环节安全可控。

3. 后勤服务中心负责定期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会同卫生、市场监管等部门定期检查，鼓励学生家长借助“互联网+明厨亮灶”参与学校食堂监督。定期开展学校生活用水和师生饮用水水质监测。

(七) 深入开展学校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

1. 教务处、海洋港口学院负责落实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管理责任，严格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程，建立完善涉危实验室安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和危化品采购、存储、使用、处置等全流程安全监控制度。建立学校危化品登记管理系统，摸清涉危实验室及危化品底数，制定风险分布档案，明确重点监控风险点及防控措施，分类监管，细化到岗，落实到人。

2. 教务处、海洋港口学院负责定期开展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全面排查实验室及危化品管理各环节的安全风险隐患，落实风险防控措施。加强危险废物处置管理，定期排查各类实验室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转移情况，及时规范安全处置。

3. 教务处、海洋港口学院负责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把实验安全教育纳入相关专业教学计划，开设相关课程。做好参与实验的学生、教师、工作人员和相关来访人员的安全培训与准入工作，使其了解掌握本实验室

涉及的危险源、安全操作规范及突发情况处置方法等。

(八) 深入开展校园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1. 严格日常监管，确保安全运行。校长办公室负责严格校车驾驶员的教育管理，严禁超员超速和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细化驾驶员安全行车要求，建立健全校车驾驶员安全行车奖励激励制度。严格按照规定配备随车照管人员，并督促认真履行照管职责。

2. 保卫处负责加强与应急管理、公安、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完善联动工作机制，改善校园道路通行条件，加强危险路段安全防护措施，依法查处校车违法违规行。

3. 保卫处负责会同公安机关加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疏导和秩序维护，结合实际优化校园周围高峰时段交通组织。

(九) 深入开展学校建筑及设施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1. 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学生工作部负责落实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全面排查学校建筑物安全隐患，查找并整治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的安全隐患，摸清校舍安全底数，落实学校建筑所有权人承担使用安全主体责任。

2. 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学生工作部全面开展校园设施设备安全专项“体检”，查找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和突出短板，确保设施设备符合安全要求。后勤服务中心负责完善房屋安全管理责任制度，规范房屋使用行为；督促房屋安全使用责任人定期进行建筑安全检查（鉴定或检测）、维护并报告相关信息，

消除使用安全隐患，加快建立“责任人自查、基层网格排查、部门联查、第三方专业检查、政府督查”的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机制。

3. 后勤服务中心负责完善应对极端天气、旱涝灾害机制，落实学校在建项目施工隔离管理等安全措施。

(十) 切实提升安全生产学科专业人才培养服务水平

1. 教务处负责在学校相关专业教学标准中增加安全生产相关内容。

2. 继续教育学院负责一般企业安全技能培训供给，主动与行业企业沟通对接，了解培训需求，有针对性地帮助组织开展化工及相关产业工人培训。

3. 继续教育学院注重加强安全生产监管人才培养。会同人社、应急部门组织开展专业培训，鼓励监管执法人员参加注册安全工程师等职业资格考试和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在职学历学位提升。

(十一) 切实提升学校安全支撑保障能力

1. 保卫处、学生工作部、教务处、各学院形成合力共同加强学生安全素质教育。把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内容，在新生军训课程中加入安全知识教育，充分把握消防日、交通安全日、安全生产月、安全进校园等契机，有针对性地开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防范溺水、生命安全、心理健康、应急避险等专题教育。通过开展科普讲座、安全演练、专题专栏等多种形式以及在“名师空中课堂”开设专题版块等，开展丰富

多彩的安全教育宣传活动，以案例警示教育和沉浸式互动体验，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结合校外实践基地、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安全教育综合实践基地或体验场馆，面向师生经常性开展安全演练和技能训练。加强学生实训实习和校外社会实践活动的安全教育与管理。

2. 保卫处会同有关部门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结合学校自身实际和风险特点，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标准，规范安全管理和监督行为，把安全要求贯穿学校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落实教育系统安全管理统计分析制度，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

3. 信息化建设中心负责提升校园安全信息化水平。推动建设学校安全生产物联网监控系统 and 安全管理平台，加大装备力度，积极推广应用温度传感、烟雾报警、视频监控等技术，加强安全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进行安全监督管理的制度。

4. 校长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强化学校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制定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值班值守和信息报告制度，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完善应急管理分级响应制度，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出现突发情况能够快速反应、有效应对，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根据学校实际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增强预案的实效性。

5. 财务部门负责资金筹措，做好隐患整改项目招投标工

作，为整改资金、措施、时限和预案落实到位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时间安排

从2020年6月至2022年12月，将安全专项整治“一年小灶”与“三年大灶”统筹推进，分四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2020年6月至8月）。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采取多种形式和方法，开展安全宣讲和宣传教育。结合本地本校实际，制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保障措施，对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出具体安排，并进行动员部署。

（二）集中攻坚（2020年8月至12月）。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坚持自查自改与督查整改相结合，按照我校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与本实施方案要求，深入推进隐患排查。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明确整改责任和措施要求，坚持立查立改，加快推进实施，确保如期完成“一年小灶”整治任务。

（三）持续整治（2021年全年）。坚持举一反三抓整改，动态更新“两个清单”，针对重点难点问题，加强跟踪整治，加大攻坚力度，确保按时整改销案。探索依托专业力量开展学校安全风险评估，进一步突出安全治理的专业性、精准性。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全面落实教育系统安全责任体系，2021年持续集中攻坚。

（四）巩固提升（2022年全年）。深入分析我校安全生产共

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梳理出在制度规定、办法措施方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逐项推动实施。深入总结专项整治经验，形成推广一批制度成果，将整治实践固化为长效机制，提升安全治理水平，确保学校持久安全。

四、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要从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开展我校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性，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更高政治站位扛起学校安全稳定责任。成立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统筹好“一年小灶”与“三年大灶”，协调推进专项整治工作，确保隐患见底、措施到底、整治彻底。

(二)突出风险管控，强化隐患整改。强化学校安全源头管控和系统治理，最大限度降低和减少各类安全风险。狠抓隐患整改，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确保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落实到位。充分利用省校园安全风险管控系统平台，动态监控推进隐患整改。对一时无法彻底整改的，明确专人盯防，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必要时报请市委、市政府及市相关部门协调解决。

(三)深入督查检查，强化问效问责。加强督导检查，推动学校安全专项整治有效开展，及时发现解决各类问题。学校将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纳入各学院、单位、部门年度综合考核，强化问效问责，对专项整治工作不力、措施不实、效果不好的

及时通报、责令整改，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产生重大影响的校园安全事件及安全事件频发的学院、单位和部门，严肃追责问责。

中共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9月23日印发
